洛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摘要)

——2024年2月5日在洛阳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 李保国

2023年工作回顾

本届市人大常委会选举产生后,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聚焦市委"三项重点工作""三个重要抓手",积极探索地方人大工作规律,围绕开好局、起好步、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研究提出并践行落实"四个满意"总体目标、"四个六"总体要求,人大常委会工作在上届基础上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多次受到省人大、市委的肯定表扬,在全省市县人大常委会主任培训班上作了典型发言。

一、全面落实党的领导,确保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

以理论清醒确保政治坚定。常委会党组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实施以责任清单为抓手的"六项清单"制度,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坚持"第一议题"制度,把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作为常委会组成人员履职第一步骤、代表培训第一课程,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关于全过程人民民主重大理念,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以制度约束确保党的领导坚强有力。常委会党组制定完善加强常委会政治建设的意见、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规定等8项制度。特别是专门制定了常委会党组向市委请示报告制度,确保人大工作始终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依法推进。修订完善任免地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顺利实现省委、市委人事安排意图,充分体现人民意愿。

以主动担当确保市委决策部署落地落实。常委会党组坚决按照市委指示要求谋划推动工作,对市委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第一时间传达学习、第一时间深度研究、第一时间推动落实。班子成员按照"大攻坚、见实效、建新功""万人助万企"部署要求,推动分包的重点项目、领办的督查事项、牵头的产业链转型等工作取得明显进展。

二、坚持"小切口"立法,为洛阳高质量发展提供法治保障

围绕提高质量推进科学立法。坚持立法工作党性、人民性、科学性、创新性、有效性相统一,坚持"党委领导、人大主导、政府依托、各方参与"的立法机制,建立常委会主任任组长、负总责的立法统筹协调机制和立法工作责任制,制定完善《立法工作办法》等11项制度。加强立法队伍建设,为高质量立法注入"源头活水"。开展青年友好型城市、全民健康管理"治未病"、停车管理、关林、白马寺、洛邑古城等立法调研,为科学立法提供坚实保障。

围绕中心大局推进特色立法。为推动"洛阳牡丹"特色城市IP转化为加速发展的新动能,先后赴菏泽、福州等地考察调研10余次,召开专题座谈会20余次,广泛听取专家学者、人民群众的意见建议,高效率制定出台《洛阳市洛阳牡丹保护与发展条例》,为弘扬牡丹文化、推动牡丹产业发展提供法治保障。为助力打造全国沉浸式文旅目的地,创新出台《关于促进洛阳特色餐饮发展的决定》,推出"一桌好菜"名录。出台《关于促进电子商务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决定》,为我市电子商务产业发展赋能加力。在全国率先出台《关于服务保障驻洛部队的决定》,助力我市"全国双拥模范城"建设。

围绕民生关切推进创新立法。紧盯关乎民生福祉的难点热点,深入基层、深入实际、深入群众,把来自人民群众的"金点子"变成创新立法的"金钥匙"。开展物业服务、物业收费等立法调研,制定出台《洛阳市住宅物业管理条例》《关于规范物业服务收费管理的决定》。制定出台《关于邻里中心和乡里中心建设的决定》,推动邻里中心、乡里中心成为老百姓"家的延伸"。及时出台《关于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的决定》,破解加装电梯堵点;出台"飞线"治理、电动自行车和共享单车管理、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建设管理等决定。

三、着力提升监督质效,服务保障中心大局

聚焦机制方法创新,确保监督更有力度。创新成立由常委会主任任组长的监督工作统筹协调机制,统筹谋划、推进落实监督工作,构建市县乡三级人大"一盘棋"监督格局。创新完善监督制度体系,制定完善《常委会会议审议质量监督管理办法》等21项监督制度,确保形成监督闭环。在全省率先推出监督事项满意度百分制测评全覆盖,创新开展市人大专门委员会初审意见满意度测评,激发监督动力,提升监督质效。积极探索联动监督。在全省人大系统率先制定暗访监督办法。

聚焦市委重大决策部署,确保监督更有精度。围绕产业发展,聚焦"三个一批"项目建设、开发区改革、先进装备制造业延链补链强链等重点工作,开展视察、调研、座谈、审议60余次,开展牡丹保护与发展专题询问,125条意见建议全部整改落实。围绕城市提质,审查批准国土空间规划、医疗设施和教育专项布局规划,视察调研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围绕乡村振兴,视察、调研、审议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农村基础教育、供排水一体化建设等工作。围绕稳经济,听取审议计划、预算、审计、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报告,开展预算全口径审查和全过程监管。围绕优化营商环境,以重点领域改革事项、重点评价指标及问题整改落实为重点,开展视察评议,助力我市在全省2023年度营商环境评价中名列第一。围绕维护司法公平正义,创新出台全省首个监督司法工作办法。认真开展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

聚焦社情民意,确保监督更有温度。围绕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重点开展高中教育提质提升专题调研。紧盯就业这一最大民生,开展职业培训执法检查,重点监督职业培训体系建立、职业教育投入、农村职业培训等工作。听取全民健康管理"治未病"工作报告,以有效降低发病率、节约医保资金等为重点,推动全民健康管理工作。开展主城区排水管网改造、供水水质提升工程、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安置房建设等专项监督。扎实做好人大信访工作。

四、充分发挥代表作用,凝聚现代化洛阳建设强大合力

建强代表履职阵地。在全省创新建立代表工作站。创新建立线上代表工作站,实现线上工作站"全覆盖"、代表履职"全天候"、联系选民"零距离"。全国首创代表流动工作站,监督推动工作落实。

激发代表履职活力。在全省人大系统率先出台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26条举措,强化代表学习培训、联系群众、代表小组活动等工作。认真组织培训常委会组成人员、基层人大代表500余人次,实现初任代表培训全覆盖。制定代表履职管理监督办法。丰富代表履职活动。组织开展人大代表异地视察。

强化议案建议办理。建立议案建议沟通协调和统筹督办机制,扎实做好代表议案建议提出、办理、反馈、督办等工作。开展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代表提出议案建议办理情况督导检查,创新代表向市人大反馈满意度办法。

五、加强新闻宣传工作,奏响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自信最强音

创新新闻宣传体制机制,构建新闻宣传工作大格局。成立由常委会主任任组长的新闻宣传工作领导小组,设立新闻宣传办公室,构建全市人大宣传工作"一盘棋"格局。统筹做好"全面与重点""被动与主动""对内与对外""域内与域外""传统媒体与新媒体"等各方面宣传工作,形成全市人大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的新局面。

充分发挥新闻宣传作用,凝聚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共识。发挥"方向盘"作用,深入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提高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对党的全面领导、人民代表大会根本政治制度的认同感和坚定性。发挥"指挥棒"作用,引导市县乡三级人大创新求效,服务保障中心大局。发挥"扩音器"作用,创新人大新闻发布会制度,召开住宅物业管理条例、洛阳牡丹保护与发展条例新闻发布会,推动民主法治深入人心。发挥"助推剂"作用,形成强大舆论声势,助力破解基层治理难题。

六、强化自身建设,为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强力推进规范化建设。创新建立立法、监督、代表、新闻宣传、机关党务人事与后勤管理工作五项统筹协调机制,初步构建了适应新时代人大工作特点和需要的高效运行管理机制。

着力加强专业能力建设。常态化开展宪法、地方组织法、立法法、监督法、代表法等学习研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制定大兴调查研究实施办法,着力提高创新思维、谋划工作、立法监督、公文写作能力。加强对县区人大工作的指导,全面提升市县人大履职能力。

大力推动干部作风建设。扎实推进"五星"支部创建工作,持续开展"五联五促"活动,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持之以恒纠治"四风"。抓好主题教育检视问题整改落实,强化"一线"意识,树牢"有解"思维,发挥"六个表率"作用,形成了主动担当作为、竞相谋事干事的生动局面。

2024年主要工作

新的一年,常委会要坚定不移落实党的领导制度,坚定不移落实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按照市委十二届五次全会暨市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要求,紧紧围绕市委"三项重点工作""三个重要抓手",推动人大工作在创新求效上持续发力、在"小切口"精细化上持续发力、在全市人大联动协同上持续发力、在增强队伍活力能力上持续发力、在服务保障中心大局更有力更有效上持续发力,以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服务保障洛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推进现代化洛阳建设贡献人大力量、彰显人大担当。

坚持党的领导与依法履职相统一,坚决扛稳政治责任。深学细悟笃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忠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严格落实向市委请示报告制度,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面履行常委会党组政治责任,依法履职尽责、担当作为。

坚持依法立法与创新立法相统一,不断提高立法质量。坚持以创新思维开展"小切口"立法,用法治手段推动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生态文明保护和城市管理精细化、有效化。围绕中心大局、着眼民生急需、聚焦基层治理,出台设立企业家日、青年友好型城市建设、规范物业服务标准、物业服务费调整程序、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等决定,开展企业家权益保护、白马寺保护、志愿服务等立法调研。强化立法能力建设,完善"小切口"立法指南,为提升立法质量打牢坚实基础。坚持立法、普法与执法并重,开展立法后评估,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

坚持全方位监督与精细化监督相统一,持续提升监督质效。聚焦市委高度关注、政府着力推动、群众密切关注的大事要事,选准"小切口",持续推动监督工作具体化、精准化、科学化、及时化、常态化、长效化。开展科技创新、"三个一批"项目建设、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优化营商环境、司法公正等监督;推动市民服务中心提高服务效能,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反映问题得到有效解决;常态化开展计划、财政、审计、国有资产管理、"十四五"中期评估等监督工作。深入开展监督质效提升年活动,既做实监督"前半篇文章",更做优监督"后半篇文章"。

坚持代表履职激励与约束相统一,着力把代表作用发挥转化为发展优势。深入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立足于最广泛听取人大代表、人民群众意见建议,着眼于最大力度为人民群众办实事做好事,规范提升"三站三点"功能,高质量打造汇民智、解民忧、暖民心的履职平台。挖掘发挥代表的潜能和优势,优化代表组合形式,放大代表聚合作用,密切联系人民群众,及时传递基层声音,汇集现代化洛阳建设合力。不断提高代表履职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坚持意见建议高质量提、高质量办"两手抓",发挥人大代表和常委会"两个方面作用"。常态化开展议案建议办理"回头看"。建立街道议政会议制度,推动民生实事人大代表票决制县区全覆盖。

坚持新闻宣传与推动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相统一,聚力提升洛阳在全省全国的出彩度。充分发挥新闻宣传职能作用,深入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优势,宣传民主法治建设成效,宣传全市人大工作特色亮点,宣传新时代人大代表履职风采,展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伟力和活力。

坚持提升政治能力与业务能力相统一,夯实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基础保障。坚持把加强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持续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不断增强服务中心大局的能力本领。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树牢正确的评优用人、职级晋升导向,健全完善干部实绩评价机制,用制度机制铲除"养老意识""二线思维""拖拉作风"。积极推进人大常委会机构职能配置优化,理顺工作机制。加强对县区人大工作的指导,加强人大制度理论与实践研究。以创新思维、有效标准开展制度规范完善提升活动。

蓝图已经绘就,一切贵在落实。新的一年,让我们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决策部署,创新求效、勇毅前行,奋力推动我市人大工作再上新台阶,为推动现代化洛阳建设重振洛阳辉煌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摘要)

——2024年2月5日在洛阳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徐哲

2023年主要工作

2023年,全市法院在市委坚强领导,市人大有力监督,市政府、市政协及社会各界关心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聚焦建强副中心、形成增长极,实施"11236"五年发展规划,讲政治顾大局、促公正提效率、重自律强队伍,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全市法院受理案件205242件,审执结186581件,同比分别上升19.4%、14.1%;市中院受理案件15999件,审执结14854件。

一、坚定不移严格公正司法,平安洛阳建设展现新作为

全面维护安全稳定。

全面防范化解风险。

全面弘扬"枫桥经验"。

二、坚定不移服务中心大局,护航高质量发展彰显新担当

全力优化营商环境。

全力稳经济增信心。

全力保护创新创造。

全力助推依法行政。

三、坚定不移站稳人民立场,守护民生福祉取得新成效

加强民生司法保障。

加强妇女儿童保护。

加强涉诉信访化解。

四、坚定不移抓好主责主业,推动高质效司法实现新突破

有力提升审判质效。

有力推进执行攻坚。

有力捍卫司法权威。

五、坚定不移从严管党治院,锻造过硬队伍收获新成果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

以司法能力建设为基础。

以党风廉政建设为关键。

六、坚定不移接受全面监督,践行司法民主达到新高度

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监督。

主动接受法律监督。

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2024年工作安排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加快推进现代化洛阳建设的关键之年,也是洛阳法院夯实基础、提质晋位的奋进之年。新的一年,全市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省委政法工作会议、市委十二届五次全会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发展和安全,抓实公正与效率,沿着"11236"五年发展规划接续奋斗、砥砺前行,以审判工作现代化支撑和服务现代化洛阳建设。**

一是始终筑牢政治忠诚,在坚持党的绝对领导上更加坚定。

二是始终牢记国之大者,在服务发展全局上更加主动。

三是始终践行人民至上,在满足群众司法需求上更加务实。

四是始终推进守正创新,在提升办案质效上更加有力。

五是始终坚持严的基调,在淬炼法院铁军上更加坚决。

捍卫法治荣光,护佑河洛安宁,人民法院使命如磐、重任在肩。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领导、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下,认真落实本次大会决议,知重负重、昂扬奋斗,为不断开创现代化洛阳建设新局面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洛阳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摘要)

——2024年2月5日在洛阳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封勇

2023年全市检察工作情况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为全面建设现代化洛阳奠定基础的重要一年。全市检察机关在市委和省检察院坚强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践行"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基本价值追求,坚持"1235"工作思路,全力推动检察工作守正创新、跨越发展,为加快推进现代化洛阳建设提供有力法治保障。全年共办理各类案件19277件,同比上升36.8%,其中审查逮捕案件4927件,审查起诉案件9749件,刑事、民事、行政监督案件3757件,公益诉讼案件844件。

一、坚持政治引领,在捍卫"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上见行见效

一以贯之站稳政治立场。

持之以恒扛牢政治责任。

坚定不移做实政治监督。

二、紧扣中心大局,在依法能动履职、服务洛阳发展上聚焦聚力

助力构建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助力构建安商惠企的经济环境。

助力构建宜居宜游的人文环境。

助力构建山清水秀的生态环境。

三、践行为民宗旨,在守护群众利益、增进民生福祉上用心用情

以"感同身受"之心保障群众合法权益。

以"如我在诉"之心办好群众信访案件。

以"同为父母"之心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

四、聚焦主责主业,在提升监督质效、维护司法公正上善作善成

强化业务管理提升质效。

创新协作机制凝聚合力。

借助智慧外脑赋能监督。

推动"四大检察"全面发展。

五、狠抓自身建设,在锻造过硬队伍、积蓄发展动能上走深走实

锐意进取勇争先。

夯实基础固根本。

从严治检转作风。

一年来,我们牢固树立"监督者更要接受监督"理念,自觉接受人大政协监督,自觉接受社会监督,自觉接受履职制约。

2024年全市检察工作安排

2024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加快推进现代化洛阳建设的关键之年,也是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攻坚之年。全市检察机关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市委十二届五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委政法工作会议和全国、全省检察长会议精神,持续深化"1235"工作思路,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以检察工作高质量服务保障洛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以检察工作现代化助力现代化洛阳建设。**

一是以检察之为,坚持党的领导、提升政治能力。

二是以法治之力,服务发展大局、守护民生民利。

三是以至善之境,深化能动履职、推动检察工作现代化。

四是以革新之策,强化建章立制、优化检察管理。

五是以务实之举,引领素能提升、打造过硬队伍。

新时代呼唤新担当,新征程当有新作为。全市检察机关将在市委和省检察院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本次会议决议,坚定信心、铆足干劲、攻坚克难、奋勇争先,以忠诚履职服务发展大局,以初心如磐做实司法为民,以笃行不怠争创检察佳绩,为奋力开创现代化洛阳建设新局面作出更大贡献!